

# 广西中医药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 (含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) 拟录取名单 及递补名单公示

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，现将广西中医药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（含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）拟录取名单予以公示（详见附件）。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（2024 年 5 月 30 日-6 月 13 日）。在此期间对名单有异议者，请以书面形式，署真实单位、姓名，向我校研究生院反映。

通讯地址：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五合大道 13 号广西中医药大学（仙葫校区）111#信箱。

邮政编码：530200

联系电话：0771-3132106

附件：1. 广西中医药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“普通招考”  
拟录取名单

2. 广西中医药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“普通招考”  
递补名单

3. 广西中医药大学 2024 年在职临床医师以研究生  
毕业同等学力申请中医博士专业学位拟录取名单

广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

2024 年 5 月 30 日

## 相关事项:

### 一、非定向就业考生调取人事档案

报考类别为“非定向就业”的拟录取考生，在5月31日-6月7日上班时间段，由本人或委托他人到研究生院招生科（仙葫校区自诚楼四楼 A405 室）领取人事档案调档函，前往工作单位或档案所在单位办理调档手续，必须在7月5日之前将人事档案通过EMS快件寄至我校研究生院招生科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，取消其拟录取资格。

报考类别为“定向就业”及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的拟录取考生不调取人事档案。

### 二、定向就业考生签订定向就业协议书

报考类别为“定向就业”的拟录取考生，须与工作单位及学校签订定向就业协议书（下载地址：[https://www.gxtcmu.edu.cn/yjsy/xzzx/zsgz2/content\\_46410](https://www.gxtcmu.edu.cn/yjsy/xzzx/zsgz2/content_46410)），该协议书一式三份，考生签字按手印及单位盖章后，在6月21日之前通过EMS快件邮寄至研究生院招生科（地址：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五合大道13号广西中医药大学仙葫校区自诚楼4楼A405室）。

### 三、考生体检

请所有拟录取考生自行在当地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，体检项目可参考公务员入职体检项目，一般应包括血常规、肝功能、胸部透视、心电图、内科、外科、眼科、耳鼻喉科检查等体检项目。请在6月21日前将体检结果扫描成PDF文档，文件名改为：“博士体检结果+准考证号+姓名”，发送至邮箱：[gxucmyjsy666@163.com](mailto:gxucmyjsy666@163.com)

四、公示后，如拟录取考生中有放弃拟录取资格者，请在 6 月 14 日 12:00 前与研究生院招生科联系，从同专业代码的递补考生中进行补录，若无递补考生，则从同学位类型的递补考生中按拟录取成绩由高到低排序进行补录。补录时，若出现拟录取成绩相同，以初试成绩总分高者优先。